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廖怡樺
電話：03-3322101#7354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700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502474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6800A_1150247416_ATTACH1. pdf、
376736800A_1150247416_ATTACH2. pdf、376736800A_1150247416_ATTACH3. pdf、
376736800A_1150247416_ATTACH4. pdf、376736800A_1150247416_ATTACH5.
xls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第11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工作會議暨領隊會議
紀錄、場地時間表、選手休息區位置分配圖及出席貴賓調
查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桌球錦標賽訂於115年9月12日（星期六）在桃園市立
桃園高級中等學校體育館舉行，開幕典禮於是日上午8時準
時開始，請各隊務必於上午7時30分於舞台前集合整隊完
畢。
- 二、活動當日因校內停車位有限，爰提供各參賽機關1張貴賓停
車證，並業於115年8月26日領隊會議發放，請尚未領取停
車證之參賽機關於115年9月3日（星期四）前，派員至本府
人事處領取。
- 三、請組隊報名之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，於115年9月3日（星期
四）下午5時前，填妥旨揭出席貴賓調查表，並將Excel檔
上傳至本市人事服務網（<https://hr.tycg.gov.tw>）「調

人事室 115/09/01 08:04



1150006210

有附件

查表系統」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市議會、桃園市桃園市政府退休人員協會(請退休人員服務處協助轉交)

副本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(請轉交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黃校長坤亮)
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